

109學年第2學期 自主學習工作小組會議-2



報告人：服推組長李珮寧
110年3月15日(一)10:10



班級繳交情形一覽表

班級	班級人數	繳交份數	缺交人數	備註
201	18	18	0	
202	32	19	13	
203	33	27	6	
204	32	31	1	
205	35	35	0	
206	33	34	1	2位同學交2份
207	27	23	4	
208	48	37	11	
209	45	41	4	
210	39	32	7	
211	40	40	0	
212	40	40	0	
213	40	26	14	
214	40	35	5	
215	29	28	1	
216	32	30	2	
合計	563	496	69	

臺北市立大同高中 109 學年第 2 學期

《學生學習歷程檔案「自主學習計畫」缺交通知書》

班 號 同學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：

未來大學「申請入學」管道，需參採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」作為審查之資料。根據《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》公布的「111 學年大學申請入學」參採學習歷程資料，共有 1709 個系組參採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，約占全部系組的 87%。

本校已透過發放個人繳交說明、處室宣導、導師叮嚀、網頁公告等方式，提醒學生在寒假期間撰寫「自主學習計畫」，並於開學日(2/22)當天繳交給導師。(導師初審：2/22-3/8，補交：3/8-3/10)

惟截至 110/3/12 為止，貴子弟高二下學期之自主學習計畫尚未繳交。

未來如貴子弟有可能參加「申請入學」管道，則請貴子弟多留意「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」之重要性及上傳學習歷程檔案的時程。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至本校網頁/108 課網專區/學生自主學習查閱相關訊息，亦可洽詢導師或圖書館服推組(分機 152)。

為確認家長已知悉貴子弟缺交情形，請您協助於 110 年 3 月 19 日(星期五)前將以下回條簽名後委請貴子弟交回給導師彙整，非常感謝您的協助！

110.03.12 圖書館服推組敬啟



缺交通通知書

《學生學習歷程檔案「自主學習計畫」缺交通知書》

家長回條

本人已詳閱以上說明，知悉敝子弟_____班_____號
109-2「自主學習計畫」尚未繳交，並了解此與升學相關事宜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

110 年 3 月 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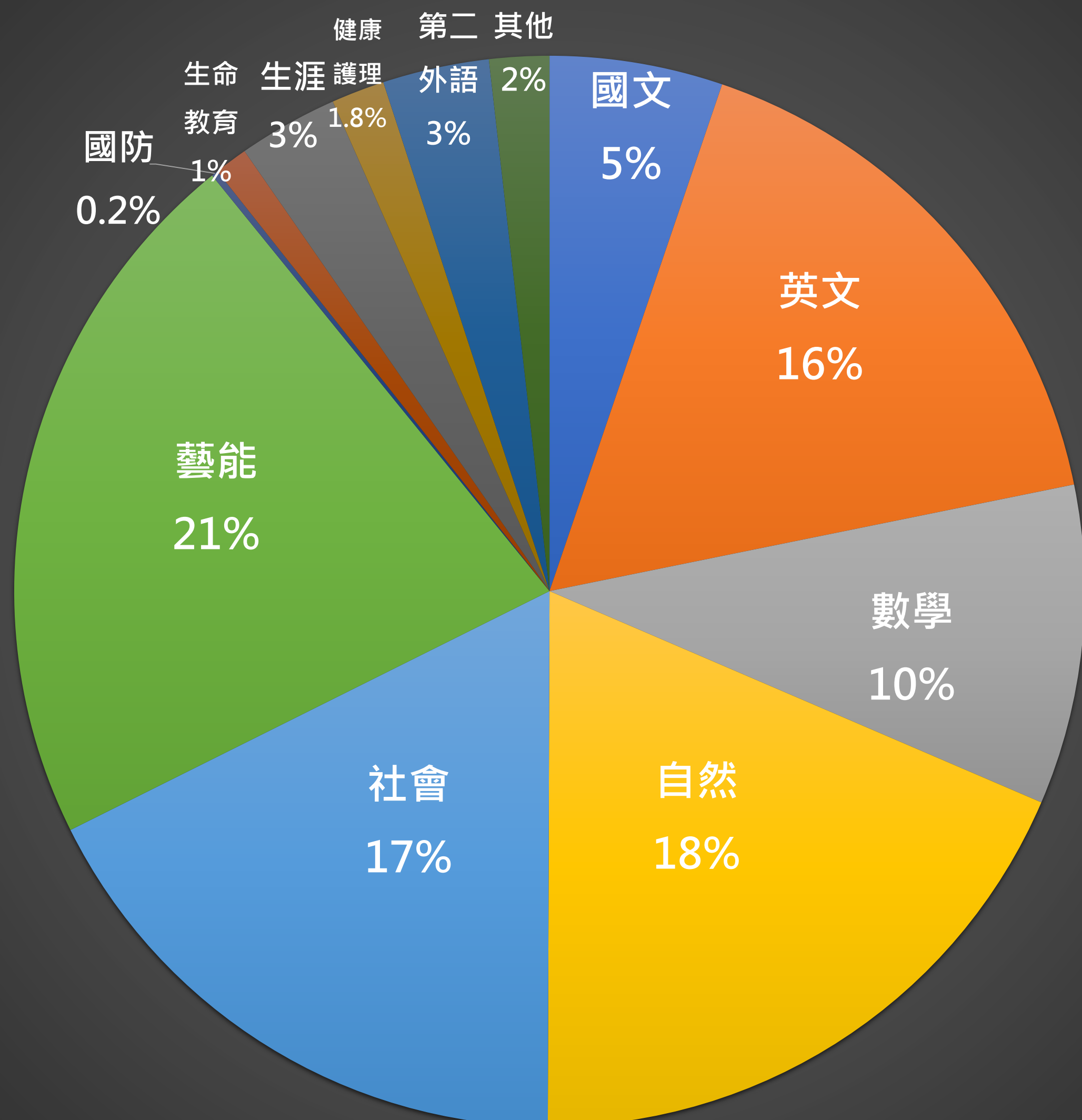
※請家長協助於 110 年 3 月 19 日(星期五)前將本回條簽名後，委請貴子弟
交回給導師彙整，非常感謝您的協助!



各科複審份數一覽表

學科屬性		複審份數
國文		27
英文		82
數學		48
自然 (92)	物理	23
	化學	16
	生物	53
	地球科學	0
社會 (87)	歷史	8
	地理	7
	公民	72
藝能 (106)	美術	17
	資訊	42
	音樂	10
	家政	3
	生活科技	9
	藝術生活	25

學科屬性		複審份數
國防		1
生命教育		5
生涯		15
健康護理		8
第二 外語 (16)	日文	11
	韓文	2
	德文	2
	泰文	1
其他:手語		1
其他:哲學		3
其他:幼教		1
其他:體育		2
其他:教育		1
其他:導師		1



學科屬性統計圖



改分後之學科屬性

改分後之學科屬性	學生原填入之學科屬性
公民(15)	其他:財務、金融、行銷、商業、經濟
生涯(11)	其他:心理學、輔導
數學	其他:會計
其他:導師	其他:各科複習
國文	其他:文學
化學(3)	其他:藥學
健康護理(3)	物理 (物理治療+職能治療、運動傷害、醫美)
家政	健護:地中海飲食
其他:體育	物理(運動科學)



複審老師注意事項

★ 複審老師請於審查流程表〈第一次複審〉
勾選 ☐通過 / ☐修正後通過 / ☐不通過 其中
一個欄位。若計畫為修正後通過或是不通過，
請老師寫下審查意見，以利學生進行修正。



複審老師注意事項

★ 若複審老師發現學生的計畫書內容有需修改處，複審老師只需寫下審查意見，無須自行找學生修改，待圖書館統整所有第一次複審繳回後的計畫書，請導師發回給學生後，由學生自行找複審老師討論以及進行第二次複審。



複審老師注意事項

★ 請老師於審查紀錄流程表中的複審老師簽名欄位**簽名**，以利學生找到複審老師進行討論並修正。



申請人簽名		家長簽名		家長建議 (無則免填)
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				
學科 屬性 (單選)	☐ 國文 ☐ 英文 ☐ 數學 ☐ 物理 ☐ 化學 ☐ 生物 ☐ 地球科學 ☐ 資訊 ☐ 歷史 ☐ 地理 ☐ 公民 ☐ 美術 ☐ 音樂 ☐ 家政 ☐ 生活科技 ☐ 國防 ☐ 藝術生活 ☐ 生命教育 ☐ 生涯 ☐ 健康護理 ☐ 第二外語 ☐ 其他_____			
以下為審查填寫欄，申請者請勿填寫				
初審 文件規格審查 與內容初審 (由導師填寫) ※初審通過後 始能進入複審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審查意見：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審查意見：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審查意見：	
	導師簽名：	導師簽名：	導師簽名：	
複審 內容複審 與修正輔導 (由科任指導 老師填寫)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	☐ 通過 ☐ 修正後通過 ☐ 不通過 審查意見：	☐ 通過 ☐ 修正後通過 審查意見：	☐ 通過 ☐ 修正後通過 ☐ 不通過 審查意見：	
	複審老師簽名：	複審老師簽名：	複審老師簽名：	

勾選

審查意見

簽名

複審老師注意事項

TAIPEI MUNICIPAL
DATONG HIGH SCHOOL





複審老師簽收表

★ 請各科召集人將自主學習計畫分配
給複審老師時，請**複審老師**於資料袋
封面的**簽收表簽名**。



★ 請複審老師於3/26(五)前
將複審後之自主學習計畫交
還給各科召集人。

複審老師注意事項

TAIPEI MUNICIPAL
DATONG HIGH SCHOOL



請各科召集人於 3/29 (一) 前
收齊複審後的自主學習計畫書，
連同資料袋封面的**簽收表**一併
交回圖書館，謝謝。

非常感謝各科召集人、科任老師及高二各班導師協助學生自主學習計畫審核與指導！

